

Paul Robeson

黑人歌王

罗伯逊

[美]弗吉尼亚·汉密尔顿 著
成 诚 译



K837.1259/4

黑人歌王罗伯逊

[美]弗吉尼亚·汉密尔顿 著

成 城 译

天津人民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主要描写了本世纪三十、四十年代驰名世界歌坛的美国黑人歌手保罗·罗伯逊的一生经历。书中不仅讲述了保罗童年时代父亲对他的影响、严格要求以及对他的谆谆诱导还特别描写了保罗如何发挥他的天赋，以他那浑厚、深沉有力的男低音而成为闻名于世的歌唱家。他的歌声激励着千千万万劳动人民为反对压迫、争取自由而斗争。

黑人歌王罗伯逊

(美) 弗吉尼亚·汉密尔顿 著

成 城 译

*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

(天津市赤峰道124号)

天津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天津市新华书店发行

*

开本787×960毫米 1/32 印张 8 1/4 插页1 字数133,000

一九八二年五月第一版

一九八二年五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12,300

统一书号: 11072·98

定 价: 0.63元



保罗·罗伯逊



为人民歌唱

保罗·罗伯逊一家

前（自左至右）：苏珊、保罗、大卫

后（自左至右）：玛里琳、艾希、保利



家传知识

(代前言)

我飞也似地往家跑。那时我很小，得了全年读书最多奖，感到分外高兴。奖品是一本挺大的闪闪发光的书，书的彩色封面上印着三只黄鸭子。一本新书，这在我的童年是十分难得的，更何况这还是我第一次获奖。从那以后，我就酷爱阅读，不光看书，而且什么都看——用过的火柴盒，图书目录，摸着什么看什么。

家里人总是鼓励我读书。十来岁时，我开始写东西，他们见了也不加阻拦。或许一个作家专门为年轻人写作是由于他本人年轻时代难忘的经历，这种经历，比他一生中任何其他经历都使人难以忘怀。小时候，我从来不知道没钱花的痛苦，单凭这一点，也应该说我的童年是格外美好的。我们有地有粮，丰衣足食，但父母早年为此而进行的艰苦奋斗，却是我无法理解的。

在乡下，我度过了美好的童年。我不记得做孩子时还希望成为一个什么样的人。那时，大人们只期望我们好好玩、不吵不闹，期望我们待

121288/18

人有礼貌；而在牧师来家串门时谈吐文雅；期望我们自找乐趣，不要大人操心，而到晚上又能早上床睡觉；在炎夏，期望我们九点以后不要到外面去。简而言之，我们——我和亲戚家的孩子们——从早到晚可以自由自在，无拘无束，有时心血来潮，也偶尔帮着干干家务，喂喂鸡，或把牵牛花缠在玉米上。然而，我们把大部分时间都用来玩耍。谁也不指望我放学以后会径直回家，洗盘子，打扫和我姐姐同住的屋子，这些活我从来不干。他们也根本不用担心我会在家碍事。母亲想让我做一个好孩子，上主日学校*，天黑后呆在家里。

我没事就到邻居的农场游逛，这些农场是母亲的亲戚佩里家办的。农场里的表兄、表姐，舅舅、舅母和姨父、姨母很乐意我去玩。后来，我还越过城镇，溜达到另一边，我的足迹甚至到了峡谷（海伦峡谷——拥有一千英亩的一个野生动物禁猎区。那里有森林，有山谷，还有古印第安人的遗迹。这个峡谷现在归安蒂奥克学院所有）。峡谷中，我发现了可爱的鹿，香甜的黄色淡水泉，一个曾用作大旅馆的巨大的监狱以及相当古老的葡萄藤，葡萄藤又粗又壮，人还可以在上面荡秋千哩！

* 西方一些国家在教堂中或其他地方所设，专于星期日教授儿童宗教课程。

——译者

十岁左右，我就会做买卖了。我发现母亲十分喜爱的芥菜和蒲公英也深受她那些不住在农场的教友们的欢迎。于是，我上午用篮子挑菜去卖，刚过晌午，就可卖掉二、三篮子。很快，我卖的东西大大增加了，其中有时鲜的草莓、黑莓和木莓。我的表妹玛利娜也和我一块做买卖，她和我一样光着脚丫，天天陪我沿着烫脚的公路做生意。我们挣来的一点钱很快流入了当地电影院。在那里，我们每星期看三次新的或旧的恐怖电影。这些电影，时而使人高兴，时而使人恐惧。记得看完电影，天已经很晚了，我们只得沿着一条漆黑的柏油路，从镇里跑一英里半才回到家。生意很好，可我们的恐惧心理也增加了，直到我们长大后，才摆脱了这一切。

童年的事，即使不以插曲出现在我的书中，至少那种气氛也在书中得到了反映。我的处女作就是为了唤起那些美好的回忆而写的，通过它，昔日的某些所见所闻又活生生地展现在眼前。

保罗·罗伯逊这一类传记也是随着我对过去和童年的不断理解，随着对自己年轻时代黑人家庭不断了解的特殊过程产生的。教育是公立学校的事，那里有光荣的优秀生的抱负，也有感到耻辱的后进生的沮丧。而知识——有关我们的知识——则来自家庭，通常来自我们的父辈。保罗·罗伯逊的经历就是这样。但是，家庭以及教会

——非洲卫理公会主教派教会传下来的知识有时却使一个孩子不能全部接受。有一天，一个来访的黑人站在布道坛前，滔滔不绝地背诵了《绿色大牧场》全剧，那真是难忘的、决定我今后人生道路的一天，我马上就想要变成这位绅士的尾巴了，但他却离开了小镇，我只得作罢。毫无疑问，他又参加其他集会去了。

四十年代的公立学校不让孩子了解我们这个民族在美国历史上留下的不朽的美德，而用过分的同情给我们灌输黑人的经历。这种状况常使我们的老师陷入悲痛的梦幻之中，事后，她常说：“我们现在唱《老黑奴》吧。”

我们了解的本民族的自豪和尊严完全来自家庭教育，这是一种秘不传人的知识。在记忆中，我从来没和任何一个白人谈过这类事。当然，如果白人知道了黑人的成就，他们也闭口不言，从不告诉我。

在家里，父亲肯尼思·詹姆斯·汉密尔顿也有这种知识。在万籁俱寂的乡村之夏的夜晚，他经常给孩子们传授这种知识。我在家是老小，常常在门廊里，依坐在父亲身旁，在他那悦耳的曼陀林琴声中，听他款款道来。曼陀林的叮铃声与昔日的往事在我脑海里形成了一种特殊的和声。

肯尼思·汉密尔顿想方设法回答我那些海阔天空的问题，其中有夏天的星星、死人、傍晚，以

及为什么要天黑等等。然后，他就开始讲他的知识。父亲特别推崇黑人学者W·E·B·杜博依斯博士，他也认识其他一些人，诸如弗洛伦斯·米尔斯和布林德·莱蒙·杰弗逊。这中间的有些白人，从正反两方面对我们的民族作出了贡献，从而成为这种知识的一部分，作家杰克·伦敦就是这样一个人。父亲认识伦敦时，他还是个年轻小伙子，只比父亲大一点，尚未成为驰名遐迩的著名作家。伦敦还是我父亲打垒球时难以对付的一个家伙。父亲说，伦敦的拳头来得很快，在攻击黑人和犹太人时，他的嘴也是绝不饶人的。

父亲还认识其他一些黑人，其中有被称为“黑色弹手”的拳击家乔·路易斯，当然还有保罗·罗伯逊。

与千千万万的美国人一样，父亲肯定在什么时候从收音机里听过保罗·罗伯逊唱歌，他也一定从书中了解到罗伯逊在拉特杰斯大学足球场上那种不同寻常的胆量和高超的技巧。可是，不管父亲通过什么途径了解到罗伯逊先生其人其事，他对这个人却进行了自己的特殊的描绘。因此，一听到这个伟人，我就感到他身上体现了父亲对自己子女的许多希望和理想，当然决不是他的名望，而是他的风度。

“我想象得出来，”肯尼思·汉密尔顿习惯用这样的话开头，“保罗·罗伯逊一天早上醒来便

发现除了踢足球，他还有更重要的事要干。”

“我想象着他环顾四周，看到许多人成了传教士。他也看到很多人当了殡仪业者，人数之多足以从这个世界排到那一个极乐世界。”父亲接着说，“我想，正是此时此刻，罗伯逊先生立志要做一个旷古未有的人，是的，他，就是一个旷古未有的人。”

除了足球明星以外，我想不起父亲还说过保罗·罗伯逊做过什么，但有一点是肯定的，他提到了罗伯逊那震撼人心的歌声。然而，父亲那时的话清楚地向我表明：如果一个人立志要做什么，那就不仅要做一个出类拔萃的人，而且要做一个前所未有的人。这一观念深深地铭刻在我的心中。不知不觉地，我开始渴望标新立异，渴望在我身上寻找与众不同的东西。我不光追求写，而且追求以新的方式写，写那些截然不同的东西。肯尼思·汉密尔顿要他最小的孩子出人头地。

与他人不一样，父亲本人就与众不同。十九世纪九十年代，一个黑人能上完高中就很了不起了，但他从衣阿华州商业学院毕业后，又开始对就业问题进行专门研究。

一天，祖母给那家当厨师的那个银行家要求把年幼的肯尼思送到银行，说那里有的是适合他的工作。肯尼思·汉密尔顿对这突如其来的

幸运大吃一惊，他赶紧跑到银行。穿上浆过的硬衣领和灰色工作衣后，他摸不清楚到底让他做什么——是做一个出纳员，行举有礼，面带笑容，开始准确利落地付给人家崭新的钞票？还是坐在一个办公桌后，对他所喜爱的顾客担保新抵押没问题，绝对没问题？

肯尼思·汉密尔顿穿过正面的大理石大门，进入了银行，而递过来的却是一个拖把和一只水桶，他扔下这两样东西，转身就走，再也没有回去。不久以后，他又离开家，成了不歇脚的游子。他漫游了北美大陆，寻找他孜孜以求的东西，但一无所获。

或许父亲应该接受那第一个拖把和水桶，可是我倒乐意他那奢想不让他那样做。现在，我很高兴父亲是这样一个人：一个无论在精神上还是在肉体上都不受他人限制的人。倘若可能，我也想要一个出人头地的父亲。

今天，由我来写保罗·罗伯逊的生平和那个时代，这似乎很合情理。他是一个最有个性，最负盛名，功勋卓著的黑人。不幸的是，美国有一代人从未听过他的事迹。他不是一个普通的人，也绝不仅仅是一个象我父亲那样的美梦破灭了的黑人代表。通过他的艺术和演唱，罗伯逊以其惊人的才华向世界表明了他对自己人民的理解。在他身上，体现了多年来美国黑人为生存而斗争的

精神，这种精神从奴隶起义一直延续到当代的反抗斗争，甚至在大种棉花时期也没有被扑灭。半个世纪以来，保罗·罗伯逊体现了整个种族的这种精神。

今天，父亲肯尼思·汉密尔顿的知识已经传给了他的下一代。本书也正是脱胎于三十年前他对罗伯逊先生的特殊描绘，为此，我感到无比高兴。

弗吉尼亚·汉密尔顿

于俄亥俄州黄泉

第 一 章

保罗·莱罗·罗伯逊有幸出生在一个和睦的黑人大家庭里。他的家史可以一直追溯到美国梦平等的时代。保罗的祖先在美国内战中死里逃生，期待着在战后获得允诺给他们的自由。在罗伯逊家庭的抚爱和立志不再做奴隶的自豪感中，保罗健康地成长。他的几个叔叔和他父亲一样，为人极好，他们身材高大，粗壮有力，名字都充满了勇敢的男子气，他们有的叫本杰明，有的叫里夫或约翰。而他的堂姐妹卡拉韦和钱丝却使人马上联想到吉祥如意。

保罗·罗伯逊出世前很久，他的父亲威廉·德鲁·罗伯逊教士就是家族中无可争辩的首领和本族教堂受人爱戴的教长了。

保罗酷爱其父，他的爱“胜过了世界上任何一个儿子对父亲的爱”。罗伯逊教士中等身材，宽宽的肩膀，外表威严。他话音悦耳，唱起歌来优美动听，保罗还从未听过象他父亲那么好的嗓子。在父亲与教民谈话、安慰他们时，年幼的保罗特别喜欢拉着父亲的手，走在他的身旁。

北卡罗来纳州附近的雷利有一个种植园，保罗的祖父就是这个种植园里的家生奴隶。庄园的白种主人叫他本杰明——他的教名。他的黑人祖先从非洲被人抢来，他们的原名有的无人知晓，有的使白人难以发音，所以白人都给他们起了基督教的名字。就这样，保罗的祖父才被叫做本杰明。本杰明是白人罗伯逊家的黑奴，后来，他与也在罗伯逊家为奴的萨布拉结婚。一八四五年七月二十七日，他们生了保罗的父亲威廉·德鲁·罗伯逊。十五岁时，威廉·德鲁从奴隶的枷锁下逃了出来，并对原主人的姓稍加改变，成了威廉·德鲁·罗伯逊。*

一八六一年，威廉·德鲁十六岁时，美国南、北方因奴隶制问题爆发了内战，他参加了北方联军。一八六五年，内战结束，威廉·德鲁同成千上万的其他黑人一样离开南方，来到了北方。他的兄弟本杰明和约翰也到了那里，不久，他的侄女卡拉韦和钱丝到了新泽西州的普林斯顿。那是美国最古老、最受人重视的大学之一——普林斯顿大学所在地。

那时，威廉·德鲁已经认字，受过基本教育后，他想进大学深造，可是他不能进普林斯顿大学，因为那是一个白人学校，学校里有一个富有的

* 威廉·德鲁原主人的姓是ROBERSON，后改为ROBESON，只差一个字母，中译名都是罗伯逊。——译者

南方青年把持的学生会。普林斯顿的这种状况清楚地告诉他，虽然黑人已不再是奴隶了，但即使在北方，他们也没有获得真正的自由和享受到真正平等的权利。

而南方呢？内战中被战败的南部各州经过改组、重建，通过了新的法律，解放了黑人，使他们同白人平等。但法律上的自由并没有保证黑人享有与白人同样的平等权利。他们很快受到一种新的南方式的统治，变成了南方东山再起的工具。

威廉进入了林肯大学——离宾夕法尼亚州费城不远的一所黑人学校。他学做牧师，以便将来能从精神上为他的人民服务。上学期间，他结识了一个漂亮女子——费城的教员玛丽亚·路易莎·巴斯蒂尔。玛丽亚，浅棕色皮肤，整齐、乌黑的头发，是英国人、印第安人和非洲人各种特点的一个动人的结合。她常用宗教的“公会”或教友会会员惯用的“您”或“您的”打招呼。

玛丽亚的高祖赛勒斯·巴斯蒂尔既有印第安人和黑人血统，又有英国教友会员的血统。一六七七年，来自英国的教友会定居者建立了新泽西州的伯林顿。赛勒斯就是一七三二年在伯林顿出生的一个奴隶。多年后，他赎回了自由权，到费城当了面包师。此外，他还是当地自由黑人团体的领导人。独立战争时期，赛勒斯在离城不到二十英里的宾夕法尼亚的福戈谷为乔治·华盛顿的饥

饿的军队烘烤面包。他还和其他的领导人一起于一七八七年建立了自由非洲协会，这是黑人在美国建立的第一个同志会和互助协会。

这一段时间里，巴斯蒂尔的兄弟们有的当了教员，有的当了海员，其中一个兄弟在内战时还担任了协助黑人逃跑的“地下铁道”的领导人。他的另一个兄弟是画家，据说曾为林肯画过肖像画。罗伯特·巴斯蒂尔也是画家，他曾在伦敦国立美术馆专攻美术。

一八七八年七月十一日，二十六岁的玛丽亚·路易莎·巴斯蒂尔嫁给了三十一岁的威廉·德鲁·罗伯逊。由于他们的婚姻，黑人和印第安人血统的教友会会员路易莎和非洲班图人血统的罗伯逊结合了，产生了强壮的更有个性的后代。婚后二十年，他们生了六个孩子，其中五个活到成年。老大小威廉·德鲁是一个医生，在首都华盛顿开业；被大伙称为里德的里夫移居底特律经商；本杰明象他父亲那样当了牧师，被称为本；他们的独生女儿玛丽恩和她母亲一样，也在费城教书；保罗·莱罗生于一八九八年四月九日，是家中最小也是最壮的一个孩子。

保罗·罗伯逊生在美国的一个新时代。那时，北方在内战中获胜，它再也不必受蓄奴的南部和西部各州工业和财政上的掣肘了。美国北方和北方的城市迅速变成了实力雄厚、富于生命力